贵州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

《贵州省经纪人管理条例》《贵州省

乡镇企业条例》的决定

（2021年9月29日贵州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）

贵州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决定：废止《贵州省经纪人管理条例》《贵州省乡镇企业条例》。

本决定自2021年10月1日起施行